

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中西面点工艺专业教学资源库
资源制作服务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2026203226

采购人：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2026-10

目 录

第一章	校内招采	1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9
第四章	合同文本格式	2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
第六章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7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12

第一章 校内招采

校内招采

项目概况：

2026 年中西面点工艺专业教学资源库资源制作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响应人应在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2026203226

（二）项目名称：2026 年中西面点工艺专业教学资源库资源制作服务采购

（三）预算金额：人民币 4 万元

（四）采购需求：2026 年中西面点工艺专业教学资源库资源制作服务，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五）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 个月内完成项目。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成交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响应；

（五）为本项目某包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包的响应；

（六）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的响应。

三、获取采购文件

各潜在响应人自行下载公告附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递交方式：顺丰快递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1 日下午 17：30（北京时间）前

递交地点：淮安市清江浦区枚乘东路 4 号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行政北楼 C306 酒店学院会议室

接收人员：刘老师 联系电话：15851737837

五、开启时间、地点

时间：2026 年 11 月 3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淮安市清江浦区枚乘东路 4 号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行政北楼 C306 酒店学院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无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名称：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江苏省淮安市高教园区枚乘路 4 号

联系方式：刘老师，15851737837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响应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说明	
1.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2	采购方式：校内招采
2.1	采购人名称：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详细地址：江苏省淮安市高教园区枚乘路4号 联系方式：刘老师，15851737837
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成交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2.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项目
踏勘现场	无
响应报价和货币	
12.1	1.国内产品报价：包含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并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的全部费用。
13.1	响应货币：人民币。
响应书的编制和递交	
14.1	响应人资格标准： （一）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成交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响应； （五）为本项目某包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包的响应； （六）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的响应。
17.1	响应有效期： <u> 90 </u> 天
18.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u> 1 </u> 份，副本 2 份。
18.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双面打印，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双面复印）。响应文件的装订：使用 A4 纸左侧装订，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和/或复印，使用不可拆卸装订（胶装）。
19.1	响应截止时间： 2026 年 11 月 2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9.1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淮安市清江浦区枚乘东路 4 号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行政北楼 C306 酒店学院会议室
22.1	开启时间： 2026 年 11 月 3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 淮安市清江浦区枚乘东路 4 号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行政北楼 C306 酒店学院会议室 各供应商单位法人或授权委托代表参加文件开启，法人须持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原件，以供查验。
评审	

23.1	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负责确定排序第一的候选人为成交人。
23.2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其它	
	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等，均为企业法人提供，响应人如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可提供符合要求的相对应的证明文件。 采购文件中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响应人如为自然人，自然人本人签字即可。
	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供应商应提交书面质疑函，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2.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2.4 事实依据； 2.5 必要的法律依据； 2.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递交质疑函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授权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3.联系部门: 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酒店学院刘老师 4.联系电话: 15851737837 5.通讯地址: 淮安市清江浦区枚乘东路 4 号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行政北楼
--	--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

一、说明

1.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包括财政性资金和自筹资金）。

2.采购人、响应人、合格响应人

2.1 采购人：本采购文件中采购人为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2.2 响应人

1) 响应人必须向采购人购买采购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人购买采购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响应人均无资格参加响应。

2.3 合格响应人

1) 合格响应人是指依法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人。

2.4 联合体响应

2.4.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4.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的特定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响应协议应该在响应文件中提交。

2.4.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2.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

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4.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4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响应人。

3.2 货物是指响应人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3.3 服务是指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人须承担的与响应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4.响应费用

4.1 响应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响应有关的费用。不论响应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无论采购结果如何,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5.废标说明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 响应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够支付的;

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采购文件

6.采购文件构成

6.1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一) 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一章 响应邀请（采购公告）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第四章 合同文本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都是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7.采购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对在响应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采购文件的响应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必要时同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发布澄清公告。

8.采购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截止时间 15 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响应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响应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响应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向采购人回函确认。

8.3 为使响应人准备响应时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适当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编制要求

9.1 响应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

实性、完整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9.2 采购人有权随时检查响应人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如果发现响应人在响应资料中使用有虚假的证明材料的，由此所产生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9.3 响应的语言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人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且以之为准。

10.响应文件构成

10.1 响应人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资格证明材料部分：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和第七章提供的格式提交。
- 2) 商务部分：响应书、报价一览表、响应分项（明细）报价表、商务条款偏离表、法人代表授权书等，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和第七章提供的格式提交。
- 3) 技术部分：货物技术性能参数描述、采购文件技术需求部分要求提供的内容、综合说明、技术参数规格偏离表等。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可合订成一册。
- 4) 响应货物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响应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5) 产品样本、图纸、安装示意图等。
- 6) 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详列目录装订成册，并填写“响应文件资料清单、目录、页码”，以便阅读。
- 7) 证明响应人履约能力的文件（本须知 14 条内容）。
- 8) 本须知第 15 条内容。

11.响应文件格式

11.1 响应人应按采购文件第 10 条的内容与要求和第七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响应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2 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按第 10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

续页码，并装订成册。

12.响应报价

12.1 响应人应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货物/服务的单价和总价。

12.2 响应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 1) 所提供设备的详细清单；
- 2) 报所供货物的单价；
- 3) 备品备件价（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和货物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必须的备品备件的清单和价格）；
- 4) 专用工具价；
- 5) 安装调试费用；
- 6) 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费、技术服务费等）；
- 7)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8)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列出的其他服务的费用；
- 9)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响应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响应人提交的响应价格中。

12.3 响应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2.4 响应人根据本须知第 12.2 条的规定将响应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12.5 响应人所报的响应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响应而作无效响应处理。

12.6 响应人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货物或服务，否则应对其价格构成情况做出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评审委员会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

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书面承诺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2.7 对于响应报价不全，应当提交的报价而在标书中没有提交的响应人，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13.响应货币

13.1 响应人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除非合同的主要条款另有规定。

14.证明响应人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

14.1 响应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材料，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响应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应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一、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材料”的要求。

14.3 响应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前后或签署合同前后对于采购人提出的质疑能够在 3 个工作日内给予满意合理的解释。

15.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响应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响应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货物的产地或主要重要部件的产地；

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

必须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对照采购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按第七章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填写）。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响应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15.3 响应人在阐述上述第 15.2 时应注意采购文件技术部分中“采购需求”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响应人在响应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服务需求）的要求。

16.响应有效期

16.1 响应应自本须知第 23.1 条规定的开启日起，并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不足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响应性响应而作无效响应处理。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合格响应人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合格响应人可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接受延长响应有效期的合格响应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

17.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7.1 响应人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双面打印，并由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双面复印）加盖公司公章（扉页及骑缝）。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7.4 响应文件应包含资格性证明材料部分（1 册）、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1 册）。

响应文件正本需要打印并经正式授权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17.5 响应文件封面应标注：“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材料”、“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响应人名称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正本或副本。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8.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响应人应完整地按采购文件要求填写响应文件，所有文件均须使用 A4 纸左侧装订，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和/或复印，使用不可拆卸装订（胶装）。

18.2 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全部正本和副本单独装在一个密封袋中。

18.3 响应人应单独密封一份“报价一览表”，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在响应时单独提交。

18.4 密封袋封皮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递交地点。
- 2) 清楚注明“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响应人名称（公章）和地址。

收件人：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招标办公室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资格证明材料/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人名称（公章）：

响应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得启封

18.5 建议响应人按本须知第 18.1 条至第 18.4 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未按要求标记和密封不会导致响应无效，但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未密封完好（严实）的响应文件。

19.响应截止时间

19.1 响应人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至指定的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递交地点应是“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址。

19.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8 条规定，通知修改采购文件适当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响应人受响应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0.迟交的响应文件

20.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21.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响应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但响应人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人。

21.2 响应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1.3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响应人不得对其响应做任何修改。

21.4 从响应截止时间至响应人在响应书格式中确定的响应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响应人不得撤回其响应。

五、开启与评审

22.开启

22.1 采购人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启。开启时邀请所有响应人参加，参加文件开启的响应人法人或法人委托的授权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响应人因故不能派代表出席文件开启活动，事先应书面（信函、传真）

通知采购人，并承诺默认文件开启后的结果。

22.2 开启时，由响应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响应文件未被提前开启、密封完好后，由采购人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响应人名称、采购编号、响应报价以及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除了按照本须知第 18.4、20.1、22.1 条的规定原封退回或拒收的响应文件之外，开启时将不得拒绝任何响应。

22.3 响应人授权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若响应人当场未提出疑义，则认为响应人已确认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

22.4 开启过程由采购人作开启记录，由参加开启的各响应人代表签字确认。

23.评审

23.1 评审委员会

23.1.1 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23.1.2 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工作，应当对合格响应人（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等，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或直接确定成交人，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23.2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23.3.1 在评审期间，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4 响应文件的初审（符合性审查）

23.4.1 评审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3.4.2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须知第 23.3.1 条的规定经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响应人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3.4.3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审委员会将进行综合打分。

23.4.4 在详细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3.4.5 条和第 23.4.6 条的规定，评审委员会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响应。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审委员会决定响应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3.4.5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响应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的响应。响应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无效：

- 1) 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2)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3)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 响应有效期不足；
- 5) 响应报价不全，或响应人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但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备选响应的除外；
- 6) 不接受评委对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 7) 响应人有串通响应、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8) 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标注斜体字号项）；
- 9)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4.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 1)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23.5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3.5.1 评审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4.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进行详细评审。

23.5.2 详细评审即以采购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响应分别从“商务”“技术”和“价格”三个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综合打分（详见第六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3.6 成交人的确定

评审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响应人进行综合评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响应报价也相同的，按评审因素的技术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由评审委员会确定成交供应商。

24.与采购人和评审委员会的接触

24.1 除本须知第 23.3 条的规定外，从开启之日起至公布成交结果之日止，响应人不得就与其响应有关的事项与采购人以及评审委员会成员接触，但经评审委员会同意的澄清、答疑期间除外。

24.2 响应人试图对采购人和评审委员会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六、授予合同

25.合同授予标准

25.1 除第 28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具有合理报价的合格响应人。

2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的权利

26.1 采购人保留依法定事由、不可抗力或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相关要求，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的权利，或宣布采购无效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响应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成交通知书

27.1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8.签订合同

28.1 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 如成交人没有按照本须知 28.1 条规定执行，采购人有权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可将合同授予排名在成交人下一位的成交候选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28.3 进口免税货物如在签署合同时、或在可预见的期限内，因为出口国或者进口国调整了采购货物的关税（且不能减免），可视为不能履行合同之不可抗力因素，采购人和成交人可在协商一致后取消合同，且不予追责。

第四章 合同文本格式

（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中西面点工艺专业教学资源库资源制作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6203226

甲方：（采购方）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合作的宗旨，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法》以及其他相关文件、法律、法规，就共同建设 xxxx 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中西面点工艺专业教学资源库资源制作服务采购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与服务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项目需求。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大写)为 肆万 元人民币（40000元人民币），分项价格见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细表，如下：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结算时以按中标人投标文件单价确定结算价，且最终结算价以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序号	项目内容名称	规格/单位	数量	总数	单价（元）	总价（元）	质保期
1	课程片头	10 秒/门	4 门	40 秒			
2	教学视频	分钟	886	886 分钟			

三、技术资料

-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和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板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2.乙方应积极维护甲方合法权益，除指定撰写代理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甲方任何技术资料，否则乙方将承担因泄密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产权归属

交付后课程资源版权属于采购人，供应商必须根据双方约定时间交付。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和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七、服务期

1.本项目有效期6个月，在拍摄提交完视频素材后，中标单位需在1-2个月内完成视频制作。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所有服务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乙方提供的服务因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维护修改。

八、交付时间和方式

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完成交付。

2.交付方式:交付数字文件拷贝（百度网盘）。

3.质保期：3年。

九、付款

1.甲方按招标文件相关要求进行验收，待项目全部完成且验收合格后，按实际教学成品视频总时长计算总价结算后，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

2.付款前乙方须出具发票；开票资料如下：

户名：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税号：12320000466001718W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大学城支行

银行账号：10350601040004880

3.项目实施过程中，服务内容经验收或检测不合格，且未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整改到位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如存在未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整改到位且对甲方产生影响的，甲方保留进一步追责的权利。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向甲方提供服务；若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是全面和规范的，并完全符合公开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有瑕疵造成甲方损失的，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乙方应对所提供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一、项目验收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规定时间内完成服务事项，公开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甲方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乙方履约，乙方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考核申请，甲方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 10 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相关主管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考核报告，根据考核结果原则上在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3.验收标准:按甲方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和行业最新相关标准。

4.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三十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5.除合同专用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 36 个月内。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和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

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和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无故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2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和服务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和服务，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和服务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甲方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乙方串通或要求乙方通过减少服务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或调换服务内容等手段的，要求乙方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乙方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甲方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淮安市。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副本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标准）：

1、服务清单

序号	项目内容名称	规格/单位	数量	总数	最高限价
1	课程片头	10 秒/门	4 门	4 秒	130 元/4 门
2	教学视频	分钟	886	886 分钟	45 元/分钟

2、技术参数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1	课程片头	根据每个课程的内容提供可供选择的片头及片尾案例策划不少于 2 套，片头片尾不重复计费，只计费一次。片头特效可包含二维三维动画制作，片头时长不超过 10 秒，包含资源库 LOGO、课程名称、讲次、主讲教师姓名、专业技术职务等相关信息。
2	教学视频	每个知识点的教学视频内容为 6-15 分钟，超过 15 分钟的，可分单元制作。每门课程需要 2 到 4 个不同拍摄场景。
3	课程介绍片	课程的介绍片内容用于对该门课程内容、讲授方式、主讲教师和助教团队、课程所在院系等相关信息的 3 分钟的视频介绍。
4	录制方式及设备	1. 拍摄方式要根据课程内容，采用多机位拍摄（3 机位以上），机位设置应满足完整记录课堂全部教学活动的要求。 2. 拍摄场地为教学实境或专业摄影棚，录制现场光线充足、环境安静、整洁，采用单一的背景，避免在镜头中出现有广告嫌疑或与课程无关的标识等内容。专业影棚场景布置不少于三种以供选择。 3. 根据课程内容需求，搭建拍摄场景。 4. 录像设备，摄像机要求不低于专业级数字设备，且必须使用高清数字设备。 5. 录音设备，使用若干个专业级话筒，保证教师和学生发言的录音质量。 6. 后期制作设备，使用相应的非线性编辑系统。
5	视频拍摄及内容要	1. 应有课程制作经验丰富的团队承担制作任务，团队各成员必须充分理解课程制作和运营特点。

	求	2. 制作团队在拍摄之前与教学团队就课程脚本进行充分沟通，能够为主讲教师脚本设计提供优质的展现形式，协助教师梳理知识点、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制作团队完整负责课程拍摄以及后期制作（剪辑、修改、特效、包装、录音合成、字幕）。 3. 以知识点为基础组织拍摄教学内容，每个知识点的教学视频内容为 6-15 分钟，超过 15 分钟的，可分单元制作。每门课程需要 2 到 4 个不同拍摄场景。 4. 录制前应对授课过程中使用的多媒体课件（PPT、音视频、动画等）认真检查，确保内容无误，排版格式规范，版面简洁清晰，符合拍摄要求。 5. 在拍摄时应针对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拍摄方式，与后期制作统筹策划，确保成片中的多媒体演示及板书完整、清晰。
7	后期制作	1. 使用专业的非线性编辑系统对源视频进行最基本的处理（如剪辑、抠像、颜色校正、双声道处理）。 2.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48dB。 3. 后期特效保证画面美观、色彩真实，符合摄影构图规则。老师视频必须具备人物特写、知识点特效展示、人物中景等场景。场景切换自然流畅，色彩无突变，画面无晃动、抖动、模糊聚焦和镜头频繁拉伸等。 4. 根据编导脚本进行编辑片花和引文中的背景板、特定的背景音乐、音乐场景特效、引文字体、字体颜色、构图排版、转场特效、基本剪辑、音视频调整与衔接工作。 5. 片头特效可包含二维三维动画制作，片头时长不超过 10 秒，包含学校 LOGO、课程名称、讲次、主讲教师姓名、专业技术职务等相关信息。 6. 根据要求把成品视频转换成高清、标清、网络播放等 AVI、MPEG、MP4、MOV、FLV 格式等。

		7. 技术指标参数 7.1 视频信号源 (1) 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 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 (3) 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4) 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_{p-p}，最大不超过 1.1V_{p-p}。其中，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V_{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_{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7.2 音频信号源 (1) 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 (2) 电平指标：-2db~-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3) 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48db。 (4)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5)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7.3 视、音频交付文件 7.3.1 交付载体 (1) 交付数字文件拷贝。 (2) 课程视频具体要求：提交高清格式（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像素）成片一份；此外再提交供委托方上传的单个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 1GB、分辨率不低于 1280×720 像素的压缩成片一份。 7.3.2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MPEG-4 Part10）编码、使用二
--	--	--

		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2) 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高码率不高于 2500Kbps，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ps。 (3) 视频分辨率及视频画幅宽高比：1920×1080；16:9。 (4)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5)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	--	--

二、商务要求：

1 结算方式：

项目总价最终以教学成品视频实际总时长进行结算。甲方按招标文件相关要求验收，待项目全部完成且验收合格后，按实际教学成品视频总时长计算总价结算后，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

2 验收要求：验收教学视频格式要求：视频采用 MP4 格式，视频采用 H.264 编码方式，分辨率不低于 1080p（1920×1080，16:9）。

3 履行期限：6 个月。

第六章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第一部分：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评审表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	不合格	不合格理由
1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3	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			
4	报价是否超过预算			
5	其它实质性偏差			

第二部分：评审方法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评标时，评标小组以招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分统计方法采用百分制（满分 100 分），将全部评委评分直接进行算术平均，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最高的，作为本项目中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由评标小组确定中标人。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评审小组将依据下列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本评审标准的总分为 100 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第三部分：评审标准

评审项目		打分标准与分值
1	投标报价（20 分）	1. 本项目采用折扣率报价方式，报价折扣率为正值或 0% 的为有效响应报价。报价折扣率为负值的响应报价为无效报价，其响应文件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不参与本项目评审且不得成交； 2.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最高的折扣率）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响应报价折扣率最大的供应商的折扣率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1-报价基准折扣率)/(1-报价折扣率)]×价格权值(本项目为20%)×100,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2	项目实施方案(20分)	(1)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视频制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项目理解进行评分: 方案内容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 方案内容基本符合需求的得7分; 方案内容有待完善得4分; 方案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2)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视频制作的拍摄周期、制作流程及文学稿本框架, 对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方案内容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最高得10分; 方案内容基本符合需求的得7分; 方案内容有待完善得4分; 方案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3	相关服务承诺(10分)	(1) 驻场服务: 根据项目需要, 响应供应商可随时提供驻场服务, 响应供应商需提供不低于4人的驻场人员名单、供应商为其驻场人员缴纳的社保记录证明, 并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满足得3分, 否则得0分。 (2) 制作场地及设施: 供应商承诺中标后提供符合本项目要求的淮安本地拍摄制作场地及设施的得3分, 否则得0分。 (3) 质保: 承诺提供源片免费质保1年, 且质保期内根据甲方要求免费修改的得2分, 未按要求承诺者不得分。 (4) 响应时间及解决时间: 响应供应商对甲方需求响应时间不得超过12小时(协助学校完成需要拍摄的服务响应时间应在2小时内), 解决故障时间不得超过48小时, 满足得2分, 不满足不得分。
4	现场演示(15分)	评委根据各供应商的演示情况进行评分。评委根据供应商现场演示作品的相关度与制作水平打分(现场演示时间不超过8分钟, 现场只提供HDMI接口。)。投标单位现场演示由本单位制作的“①片头+片尾包装类视频1个1个; ②虚拟演播室(含抠像)类视频; ③实景摄制视频1个; ④数字人教学类视频1个; ⑤不同风格的演示文档设计模板; ⑥演示总时间不得超过15分钟, 评审专家根据制作效果综合打分: 演示的资源品质非常高、表现力非常强可得15分; 演示的资源品质一般、表现力一般可得10分; 演示的资源(视频、动画、演示文稿等)品质较差、表现力较差可得5分; 演示的资源品质较差、表现力较差或无演示或演示类型不全(即6种类型不得

		有缺项），不得分。
5	响应供应商 履约能力(35分)	供应商业绩（10分） 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6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 10 分，没有不得分。 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业绩对应的相关部门获奖公示文件或相关获奖证明、院校联系人等材料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一、课程制作团队（18分） （1）供应商团队拥有高水平的课程设计人员，辅助教师进行教学设计、呈现形式策划和脚本撰写、PPT 制作和美化等。评委根据团队课程设计人员学历、专业情况以及相关获奖证明材料进行评审打分，课程设计人员原则上不少于 2 人。课程设计团队配置齐全，专业技术和业务能力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 6 分，团队配置合理，技术能力符合项目要求得 3 分，团队配置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不得分。（需提供《拟参与本项目服务人员一览表》、人员相关证书获奖证明、近 6 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 （2）供应商团队拥有水平较高的拍摄与后期制作人员成员，能胜任多种形式的课程拍摄制作。评委根据团队摄制人员专业、专业技术年限情况进行评审打分，拍摄团队原则上不少于 2 人，后期制作团队不少于 2 人。拍摄与后期制作团队专业技术能力强，人员配置齐全，优于本项目要求得 6 分，团队人员配置、技术能力符合项目要求得 3 分，团队配置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不得分。（需提供《拟参与本项目服务人员一览表》、人员相关证书获奖证明、近 6 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 （3）供应商团队拥有水平较高的视频制作人员，能胜任多种形式的教学视频制作。评委根据团队视频制作人员学历、专业情况以及相关获奖证明材料进行评审打分。动画制作团队专业技术能力强，人员配置齐全，优于本项目要求得 6 分，团队人员配置、技术能力符合项目要求得 3 分，团队配置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不得分。 注：以上设计人员、拍摄、后期制作人员如为同一人，不兼得分。 二、拟投入本项目设备情况（7分）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及自身情况投入本项目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全画幅单反相机、专业摄影机、专业录音麦克风、绿幕、专业摄影灯光设备、提词器、专业摄影级无人机等。 投标人需提供设备清单及品牌型号，评委根据其清单进行打分。设备齐全且大部分设备属于行业内旗舰级的得 7 分；设备齐全，但部分设备品牌型号非旗舰级的得 5 分；设备不齐全但不影响项目履约的得 3 分；设备严重缺项影响项目

		履约的或未提供清单的得 0 分。
--	--	------------------

注：1.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2.“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按扣除 10%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1 响应人应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写明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单价和小计，并如实提供对应的声明材料，否则不予进行价格扣除。

2.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证明文件。

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声明材料。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材料

2026 年中西面点工艺专业教学 资源库资源制作服务 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材料

项目编号：

响应人名称： _____ (盖公章)

2026-10

资格证明材料内容及格式

一、目录

-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1.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1.3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1.4 资信证明（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
- 1.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 1.6 符合采购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四条的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 1.7 响应人不是为本项目某包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声明。

二、填写须知

- 1) 以上所列资格证明材料未提供格式的，由响应人提供，需由响应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2) 响应人应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格证明材料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3) 采购人将依法审查响应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 4) 响应人提交的文件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 5) 全部文件应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

1.1-1.7 为资格条件，若未能按要求提供所列的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为虚假或伪造的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资格审查索引表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资审项目	资格要求	所在页码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注：响应人为法人单位的需提交有效的“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新版营业执照并加盖公章，响应人为其他组织的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有效印章。

1.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1.需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2026 年 1 月至今）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缴纳个人所得税的凭据不能作为证明材料。**

2.需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2026 年 1 月至今）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

本单位成立以来，一直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具有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1.3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注：

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http://www.ccgp.gov.cn/cr/list>）；

2.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 24 小时内；

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响应；其中，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时间按处罚结果执行，但不受区域限制（根据财库〔2015〕150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1.4 资信证明（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

响应人提供本单位上一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如响应人无法提供上一年度财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银行资信证明是指响应人参加本次响应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当年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评审委员会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响应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无不良记录，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银行资信证明。

1.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说明：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文字描述、图纸或数据等，能够说明响应人已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6 符合采购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四条的声明或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注：1.响应人应当根据自身存在的情形，如实披露与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情况。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响应，相关响应均无效。

（如不存在上述情况，请提供如下声明）

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我单位负责人（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与我单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单位（单位名称），不存在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响应的情形。

特此声明。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1.7 响应人不是为本项目某包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声明

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不是为本项目某包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特此声明。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1.8 符合采购文件第一章“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第二条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声明或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二、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标注正本或副本)

2026 年中西面点工艺专业教学 资源库资源制作服务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响应人名称： _____ (盖公章)

2026-10

评审索引表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六章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所在页码

2.1 响应书格式

承诺函

致：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响应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人（响应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响应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响应总价为 ，（并同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响应总价）。

2. 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本响应有效期为自开启日起 90 个日历日。

5. 我方承诺，我方与采购人无关联。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响应报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7. 我方承诺：我方在本项目响应中的陈述和本响应文件及资格证明材料的一切资料均为真实合法，没有不实的描述、承诺或者伪造、变造的情形。如果我方在本项目响应中做虚假陈述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我方愿接受有关处理，同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

9.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2 报价表格式

报 价 表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价	响应折扣率（%）
1	课程片头	130 元/4 门	
2	教学视频	45 元/分钟	
服务时间/交付使用时间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说明：

1. 响应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复印件无效）。
2. 各项拍摄视频结算价格=本采购文件列出的该项采购预算单价×（1-折扣率）。

例如：课程视频制作，预算金额为 45 元/分钟，如成交折扣率为 10%，则实际结算的时候，课程视频制作的结算金额为 $60 \times (1-10\%) = 40.5$ 元/分钟。

2.3 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内容	原主要条款描述	所投实际描述	符合/正偏离 /负偏离	备注

注 1、要求的响应见“第五章项目需求”要求进行逐条说明。

注 2、除本偏离表所列的偏离外，其他所有均完全响应“采购文件”中的要求。

注 3：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5 按采购文件中响应人须知和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一、目录

2.5.1 拟参与本项目服务人员一览表；

2.5.2 类似项目材料（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2.5.3 相关承诺；

2.5.4 中小企业声明函；

2.5.5 采购文件要求的方案（格式自拟）；

2.5.6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适用）；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材料（如适用）；

2.5.8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它文件及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二、填写须知

1) 制造商或经销商作为响应人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填写。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4) 评审委员会将依据响应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评价和考虑决定响应人履行合同的能力。

5) 响应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6) 全部文件应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

2.5.1-2.5.8 为附加条件，执行采购文件中评审方法综合打分。

2.5.1 拟参与本项目服务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学历	职称	备注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5.2 类似项目情况材料

可自行制作类似项目材料目录。

注：1.响应人必须提供能够证明上述案例真实性的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中必须至少包括合同的甲乙双方，合同详细标的，金额和双方签章及生效时间；

2.如响应人成立日期不足三年，请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响应之日的类似项目案例；

3.所有复印件应清晰，并由响应人单位加盖公章；

4.不提供复印件的案例，评分阶段不予以考虑。

5.包括 2022 年 6 月 1 日（含）以来的类似项目。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5.3 相关承诺

(响应人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质保期承诺)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5.4 中小企业声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2.5.5 采购文件要求的方案

格式自拟，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